

民生无小事,点滴总关情。社会保障是民生“安全网”、社会“稳定器”,与人民幸福安康息息相关。2020年以来,社会保障制度运行平稳,全民参保工作稳步推进,一系列民生变化惠及淄博参保人:养老金又涨了,90项社保业务淄博市内跨区域无差别办理,80%以上人员待遇领取资格无感认证,5万家企业得到社保费减免实惠……

2020年,淄博市社保中心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和山东省社保中心要求为总抓手,聚焦“六大赋能行动”、高质量发展“十二大攻坚行动”、“十五大重点改革攻坚事项”和“一号改革工程”等任务,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守“事争一流、唯旗是夺”的工作追求,秉承“勇于担当、敢于作为”工作理念,扎实开展疫情防控和服务民生、服务发展各项工作,淄博市社保扩面征缴、一次办好、基金稽核与内控管理等实现了新发展,为淄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90项社保业务  
市内跨区域无差别办理  
80%以上人员  
待遇领取资格无感认证

# 淄博社保： 一系列民生变化 惠及参保人



《新闻联播》专题报道“无形认证”。



工作人员在帮办代办。



工作人员在为参保人办理业务。



淄博市政务服务大厅社保窗口井然有序。



淄博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社会保险业务“全市通办”新闻发布会。

## 全省首批实现 社保业务“全市通办”

张女士所在的山东创大钢丝制品有限公司是一家市属参保企业,经营地在淄川区,参保在市直。按照过去的方式,该业务要到市里办理,从其工作地到市里,往返最快也需要2个多小时,再加上办理业务用时,大约需要3个小时。而现在,她了解到可以跨区域办理社保缴费后,就选择在淄川区办理了该业务,总共只用了30多分钟。

张女士办理业务极大提效,得益于淄博市人社局、淄博市社保中心推出的“全市通办”。

社会保险业务“全市通办”,就是任何一项社保窗口业务,不受地域限制,在市、区县任何窗口都可即时办理。这项改革措施从2020年9月21日起在全市实施,淄博市成为山东省首批实现“全市通办”的城市。淄博市参保企业和群众实现了“在家门口”就近办理社保业务的愿望。

“全市通办”实现了办理事项全覆盖。对全市社会保险窗口90项业务,经过梳理规范和流程再造,一次性全部纳入通办范围,通办事项数量全省最多。同时,办理模式无差别。淄博市制定了社会保险“全市通办”服务项目操作规范,调整了社保综合柜员岗业务权限,市直及各区县社保经办机构任何一个前台综合柜员,都能受理和办理“全市通办”业务,解决了过去市直和各区县经办流程不统一、收取材料不一致、经办权限受限制等问题。实现了市、区县窗口收取材料完全一致和无差别办理。

“全市通办”实施以后,为用人单位和群众带来了极大方便,实现业务“就近办”。无论在淄博市哪里参保,都可选择最近的社保经办机构办理现场业务,更加省时省力。同时,参保群众和用人单位可通过社保经办平台、手机APP、人社官网等,实现足不出户办理业务。

不仅如此,淄博社保中心持续推进“一次办好”改

革。对淄博市社保服务事项进行了认真清理,申请材料由223个精简为116个,精简比例达到48%。所有社保业务实现全程网办、全市通办,零工作日办理,推出16项“秒批、秒办”业务。积极推进“一号改革工程”,实现企业开办即参保。积极探索多渠道社保缴费方式,全面推广社保电子票据应用,实现了社保网上申报、网上缴费、网上开票、网上取票“零跑腿”。

## 16项社保业务实现 “无形认证、政策找人”

为跑赢疫情,响应复工复产号令,淄博市社保中心推出“无形认证”“政策找人”发放援企稳岗补贴新举措,利用大数据比对分析确定补贴享受对象、主动拨付补贴,将过去先申请、再审批、后拨付的传统方式,转变为免打扰、主动式服务。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人员在不知不觉中享受到政策扶持,实现了企业享受政策“零材料、零申报、零跑腿”,为企业复工复产赢得了宝贵时间和资金。在上级政策下发后的36小时内,淄博市就将第一批3900万元稳岗补贴直接拨付到737家企业账户,落实速度及落实力度为全省首位。

2020年,淄博市以“免打扰服务”方式,共为2.58万家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2.23亿元。淄博市工作经验先后在全国会议上作典型经验介绍,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专题报道,人社部官方媒体专题宣传,省就业保障组发文推广。目前社保业务已有16项实现“无形认证、政策找人”。

## 各项社保待遇 及时足额发放

“又涨工资了,连着16年涨,每年的调待月,都成了我们的利好月。”近日,张店退休职工王先生对记者表示。王先生今年80岁,按照2020年的政策,涨了16年工资了。

保障水平逐步提高,这是淄博市社保中心在2020年交出的一张重要的民生成绩单。截至目前,淄博市已

完成第16次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增工作,惠及38.2万名企业退休人员。完成2013年以来第6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调增工作,惠及近65万名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完成2020年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调整工作,惠及4190名工伤定期待遇领取人员。完成2020年失业金标准调增工作,约惠及16.5万名失业金领取人员。

淄博市扩大失业保险申领范围,将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且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失业人员和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但尚未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参保失业人员纳入保障范围,失业保险申领期限不再受60天限制;落实失业补助金政策,为70678名符合条件人员发放失业补助金4004万元。

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2020年全市发放各项社保待遇共计约220亿元,社会化待遇发放率100%。

## 应对疫情 社会保险费减、免、缓、降 政策落地落实

面对来势汹汹的新冠疫情,淄博市社保中心创新服务,主动作为,将社会保险费减、免、缓、降政策迅速落地落实。采取“无形认证、政策找人”方式,全省首家对企业划型情况分三批进行公示。2020年2月至12月,免征中小微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2020年2月至6月,减半征收大型企业等其他参保单位(不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2020年共为5.01万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减免社保费共计43.11亿元,为17家符合条件的企业申请缓缴社保费共计450万元;保持失业保险费1%的缴费比例至2021年4月30日。持续减轻企业负担,为企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支持。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刘文思 通讯员 吕凤军 焦玉姣 本版图片为资料照片